

证券代码：831004

证券简称：宝泰股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南京宝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南京宝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态度和独立判断的原则，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关联方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是为了满足公司的经营业务需要，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各项日常经营活动开展所需要的资金需求，是公司实现既定经营计划的必要措施，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

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南京宝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小冰

2025 年 4 月 22 日